

加 急

云浮市财政局文件

云财社〔2022〕157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 发展（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 专项资金的通知

市直有关单位，郁南县财政局：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专项资金的通知》（粤财社〔2022〕290 号）要求，现按规定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专项资金 1,122 万元（详

见附件)。请郁南县财政局按规定将上级财政提前下达的转移支付预计数全额编入本级预算，并做好相关工作。此项资金待 2023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财政补助资金必须确保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截留、虚列、套取补助资金等行为。

附件：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专项资金的通知
（粤财社〔2022〕290 号）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卫生健康局。

云浮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2 年 12 月 21 日印发
